

中国共产党湖北省地质局委员会文件

鄂地质发〔2026〕7号



关于印发2026年全局工作要点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机关各处室：

现将《2026年全局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

中共湖北省地质局委员会



2026 年全球工作要点

2026 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也是支点建设加力奋进之年。全局工作**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和地质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委十二届十次、十一次全会和省“两会”工作部署，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聚力主责主业履行地质事业职能，把科技创新作为履行职能的内生动力，把产业发展作为履行职能新的呈现形式，把深化改革作为履行职能的关键一招，把全面从严治党作为履行职能的根本保障，“一盘棋”提升全体系、全链条、全周期服务水平，推动“十五五”湖北地质中部争一流、全国挑重担取得决定性进展开好局起好步，为加快建成中部地区崛起的重要战略支点，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湖北篇章作出地质新贡献。

主要预期目标是：

——**综合性基础性地质调查开辟新局面**，力争全省 1:5 万矿产地质调查覆盖率不低于 45%，地下水监测点新增 8%以上。

——**突破性找矿展现新作为**，圈定找矿靶区 44 处以上、新发现矿产地 18 处以上，推动磷、铝、钨、铜、金、铁等矿产资源增储上产。

——**守牢地质安全底线取得新成效**，强化 69 个重点易发县（市、区）地质灾害技术支撑体系，完成 16 个县（市、区）农用

地土壤专题调查面积 1.68 万平方千米。

——**科技创新释放新动能**，力争“首款首次首创”代表性科技成果不少于 3 项、获批省级以上科技奖项 1—2 项，AI+地质应用试点全面完成。

——**地质经济发展迈出新步伐**，地质技术服务主业收入增长 5.5%以上、占比超过 60%，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一、全力推动综合性基础性地质调查

1. 完善地质调查评价体系。围绕国家重大需求、聚焦支点建设“七大战略”，系统开展地质调查评价工作，全方位、多维度、宽领域加快提升服务水平。在两郧一两竹、桐柏一大别等地区启动 1:5 万矿产地质调查 6 幅。在秦岭东段—桐柏—大别、长江中下游、江南隆起东段、上扬子中东部等重点成矿区带开展成矿区划工作。开展黄石大冶湖、网湖水域重、磁、电综合勘查和南漳铝土矿勘探综合方法示范。开展通城岩体北东缘金钨矿、长阳—宜都—五峰萤石重晶石等调查评价和前期勘查，推进武汉蔡甸、咸宁赤壁、恩施咸丰等地地热资源勘查，开展新疆博尔塔拉河地热资源成因机制与找矿预测研究，新发现一批地质找矿线索，提交勘查区块建议。（**责任领导：杨明银，责任处室：地质勘查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实施地质灾害中高易发区精细化调查（建始县），争取宜昌、十堰等 6 个重点区域地质灾害调查评价项目。实施潜江、麻城、荆州沙市区等 5 个县（市、区）地下水资源环境调查评价，开展丹江口库区上游、长江宜昌段、汉江中游等 5 个重点区段的地下水环境调查，争取全国重点地区 1:5 万区

域水文地质调查项目。实施拟建荆汉运河沿线、武汉市汉江生态文化廊道等 5 个重点区域生态环境地质调查评价与区划，选区开展尾矿库生态环境地质调查。（**责任领导：刘永生，责任处室：环境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试点开展鄂西（竹山）典型富硒特色资源区 1:1 万土地质量详查。完成随州、荆门、神农架林区等地城市地质调查，实施十堰高填方等地质安全风险专项调查评价，推动黄石等地质信息服务城市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应用试点示范，申报地级市或县城地质安全专题调查评价 2—3 项。

（**责任领导：刘永生，责任处室：城乡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开展云梦城郊古墓群水文地质调查，申报地质旅游资源及地质遗迹专项调查 1-2 项。（**责任领导：刘永生，责任处室：环境地质处、城乡地质处，责任单位：地科院、地质六大队**）

2. 构建资源监测预警体系。围绕矿产资源富集区、省级重大工程建设区和生态环境脆弱区，会同省直有关部门共建共管、一体运用资源监测预警体系。开展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趋势会商研判、专业监测预警。参与 20 个县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体系建设和省地质灾害防治人工智能赋能应用试点（清江干流恩施市段）。做好 1080 个省级地下水监测站点常态化运行维护，提高地下水监测精准性和覆盖面。开展全省重点矿集区生态环境地质调查与监测。（**责任领导：刘永生，责任处室：环境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探索重点区域地表土质常态化监测，推动布设 1500 个土地地球化学监测点。（**责任领导：刘永生，责任处室：城乡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积极

参与矿产资源储量变化监测核查、矿山安全监测等工作。（**责任领导：杨明银、刘永生，责任处室：地质勘查处、环境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

二、聚势提升突破性找矿成效

3. 大格局增储上产。以金、铜、铝土、铁、萤石、磷、锰、石墨、钨、锑、铌、钽、稀土、重晶石、页岩气等为重点，聚力实施突破性找矿战略行动，力争新增潜在矿产资源磷 8000 万吨、铝土矿 2000 万吨，新增推断资源量金 5 吨、铜 10 万吨、三氧化钨 1 万吨、萤石 50 万吨。加大矿产资源远景区勘查力度，积极参与恩施页岩气、江汉盆地富钾富锂卤水勘探开发。加大找矿有利区块勘查力度，聚焦郧西、随县、大冶—阳新一通山金矿，远安铜矿，南漳、利川铝土矿，红安、麻城、来凤、通城萤石矿，竹山重晶石，协同推动省级战略性矿产资源勘查会战，新增一批潜在矿产资源。加大已有矿山深边部勘查力度，大力推进保康磷矿、大冶铜铁矿、大悟金矿增储上产。（**责任领导：杨明银，责任处室：地质勘查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

4. 大力度多方式找矿。会同有关部门和地方政府，用好财政资金，用活社会资金，整合自筹资金，探索形成多方参与、同向发力、共担风险、共享收益的找矿投入新机制。进一步加强与中央在鄂企事业单位、省属平台企业、地方政府、高等院校的务实合作，央、省、市（县）、企四极联动找矿攻坚。加强重点区域突破性找矿联合立项，促进区域性找矿成果集成。（**责任领导：杨明银，责任处室：地质勘查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推动

地质援疆融入全省援疆工作体系，有序开展新疆矿产勘查工作。深化海外地质合作，主动对接沙特阿拉伯地盾精细地质填图项目，积极拓展哈萨克斯坦、乌干达、加纳、柬埔寨、马来西亚等国矿产勘查和地质技术服务项目。（**责任领导：杨明银、胡清乐，责任处室：地质勘查处、工程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

三、坚定守牢地质安全底线

5. 提升地质灾害防治技术支撑成效。完成省地质灾害防治“十五五”规划和三峡库区崩塌、滑坡防治和治理工程维护分类规划（2026—2035年）编制任务。积极参与全省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专项行动，持续开展全省地质灾害防治“四位一体”网格化管理技术协管和汛期69个重点易发县市“驻县包乡”“包片蹲点”技术支撑。持续推进“1+18+1000”地质灾害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和标杆队伍建设，参与突发地质灾害应急处置，争取应急排危除险工程。持续做好重点区域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谋划实施，协助推进交通沿线、旅游景区等地灾防范。（**责任领导：刘永生，责任处室：环境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

6. 提升生态安全技术支撑能力。开展黄冈沿江1公里地块污染调查，推动石首遗留地块污染管控、罗田历史遗留废渣综合治理等项目有序实施。协同有关市州谋划入库一批中央财政支持的土壤污染防治项目，积极参与襄阳等地磷石膏库治理工程，推动落地重金属污染溯源整治项目。实施恩施州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体系建设、幕阜山羊楼洞小流域生态价值核算。实施鄂北基性岩矿物碳汇及固碳潜力、武汉都市圈典型流域（大冶湖流域）岩溶地

质碳汇调查评价，开展地质碳汇方法学研究。配合做好郟阳青龙山、远安落星村等地古生物化石保护工作。（**责任领导：刘永生，责任处室：城乡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

7. 提升粮食安全技术支撑水平。配合做好全省“土壤三普”成果汇总。加强土地质量调查专项成果集成，配合有关县（市、区）政府申报“天然富硒土地”1—2处，建设富硒资源开发等成果转化与应用示范基地2处。开展典型县域、江汉平原农用地污染溯源调查及模型耦合示范，推进鄂东、鄂西片区地农用地重金属污染溯源项目实施。积极参与高标准农田质量监测、耕地质量等级划分等涉农技术服务工作。（**责任领导：刘永生，责任处室：城乡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

四、统筹推进科技创新

8. 增强科技创新策源功能。以科研项目为牵引，发挥科创平台创新协同作用，产出标志性成果，推动产业化应用。专班推进深地国家重大专项，力争有新突破，获批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20项。统筹做好“湖北省中生代地质演化的生物响应机制和过程研究”等3个项目成果集成与鉴定，力争获评省部级科技奖励1—2项，争取建设1个全国重点实验室研究中心（基地），创建1个省级、新增2个局级职工（劳模工匠）创新工作室。（**责任领导：易万元、杨明银，责任处室：科技处、地质工会，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聚焦找矿突破和增储上产、三峡库区地灾防治、地下水污染治理、测试分析方法等领域，依托资环省重和“三稀”部重，开展有组织的系统性科研攻关，系统构建“需求牵引—协

同答题一应用示范”的创新链。（**责任领导：杨明银，责任处室：科技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

9. 重构数字地质建设格局。完善数字地质统筹协同工作机制，加快地质信息数字化，推动软硬件协同配置，加速应用场景落地，构建全局“算网存用”一体化架构，数智化赋能地质工作。

（**责任领导：杨明银，责任处室：科技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制定地质数据分级分类、共享应用等工作指引，建成3类地质找矿专业数据库、1个高质量智能找矿数据集、1个多源地质找矿数据信息智能提取平台、1个岩心资料智能管理分析系统，发展智能矿产预测与靶区圈定模型。持续做好智能找矿预测、“北斗+”应用场景建设。在恩施页岩气勘查区、大冶铜绿山铜铁金矿区开展“AI+地质找矿”应用架构试点。（**责任领导：杨明银，责任处室：科技处、地质勘查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做好电子政务平台、地质大数据等信息系统及局本级信息基础设施运行维护。（**责任领导：杨明银、胡清乐，责任处室：办公室、科技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加快推进队级安全质量智慧指挥平台建设，全面推广智能装备在安全生产中的运用。（**责任领导：刘永生，责任处室：质量监督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

五、质效并重推动产业发展

10. 加快推进产业优化升级。立足资源禀赋和优势特长，统筹推进传统地质产业提质增效，以产业积累更好地履行事业职能。搭建全局性探矿业务合作平台，建立以资本为纽带的发展共同体。

积极参与黄石铜铁战略性矿产资源基地建设、兴山钒电产业园一体化等重大项目，推动矿产勘查开发业务扩能。（**责任领导：杨明银、胡清乐，责任处室：地质勘查处、工程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争取参与大别山南麓废弃矿山生态修复工程实施和幕阜山北麓、丹江口库区、神农架“华中水塔”等山水工程申报，引入EOD等模式拓宽生态修复业务。（**责任领导：胡清乐、刘永生，责任处室：环境地质处、工程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支持以工程建设为主营业务的重点单位解难纾困，多措并举消解债权债务存量，压减产能过剩市场份额，拓展城市更新、韧性城市建设、地下空间利用等业务领域。（**责任领导：胡清乐，责任处室：工程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

11. 加快打造竞争新优势。开辟地质技术服务新赛道，拓宽市场发展空间。深度参与“双百”科技赋能工程，支持局属有关单位结对县（市、区）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责任领导：杨明银、胡清乐、刘永生，责任处室：地质勘查处、环境地质处、工程地质处、城乡地质处、科技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加强中试验证平台建设，开展量子重力仪等先进地质装备示范应用，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深度融合。（**责任领导：杨明银、胡清乐，责任处室：地质勘查处、科技处、工程地质处，责任单位：地质测试中心、物探大队**）力争新增1—2户专精特新企业或服务业单项冠军企业、50项知识产权。（**责任领导：杨明银、胡清乐，责任处室：工程地质处、科技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运用北斗、实景三维技术，深度服务自然资源管理和国土

空间规划“一张图”，创新“低空+政务”服务路径。（**责任领导：胡清乐、刘永生，责任处室：工程地质处、城乡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转化运用全省文旅普查成果，协助开展地质旅游重要活动，服务“神武峡”国际精品地质旅游路线开发，助力申报1—2个“地质文化村”或研学示范基地，支撑1—2处重点景区提档升级，探索打造“岩石密码”“楚小岩”等应用场景和产品。（**责任领导：胡清乐、刘永生，责任处室：城乡地质处、工程地质处，责任单位：地科院**）加强区域性地下盐穴资源调查，积极参与“天潜云应”地下储气库群建设。（**责任领导：杨明银、胡清乐，责任处室：地质勘察处、工程地质处，责任单位：地质六大队、省水地质大队**）

12. 健全产业发展激励机制。建立局属单位企业经营业绩、战略功能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和运行监测指标体系，开展企业经济运行情况专项调度，推进分类考核和多维评价。改进项目管理机制，持续完善项目“三库”建设，推进项目全流程精细化管理。构建以市场为导向的项目投融资机制，完善产业项目筛选论证程序，做好全生命周期运行监测。打造全局综合性经营服务窗口，构建地质产业上下游、总分包业务协同格局。推行“一站式、一体化”涉矿企业综合服务模式，加强省外区域市场协同，优化海外区域市场布局。修订地质装备建设管理办法，支持引进重大战略装备、“卡脖子”技术装备，探索重大关键装备共建共享模式。（**责任领导：胡清乐，责任处室：工程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

六、更大力度深化改革

13. 健全地质工作体系。按照省委决策部署，认真落实事业单位深化改革任务。（**责任领导：林常伦、庞红艳，责任处室：组织人事处，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印发实施《湖北省地质事业高质量发展“十五五”规划》及专项实施方案，引领和推进新时代全省地质工作。（**责任领导：胡清乐，责任处室：发展规划处，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加强综合队建设，推动全省市级公益地质队伍全覆盖。在地质工作需求较强和地质工作薄弱的县（市、区）加强分站建设，持续推进地质资源、技术、服务下沉，将整县推进地质工作从“有形覆盖”向“有效运行”深化。（**责任领导：刘永生，责任处室：城乡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

14. 健全内部管理机制。强化“全局业务工作一盘棋”意识，分领域出台具体方案和配套制度。（**责任领导：杨明银、胡清乐、刘永生，责任处室：办公室、发展规划处、地质勘察处、环境地质处、工程地质处、城乡地质处、科技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坚持功能价值导向，完善局属单位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办法和经济发展目标差异化考核评价体系。（**责任领导：胡清乐，责任处室：办公室、工程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服务国有“三资”管理改革和大财政体系建设，盘活一批、转让一批、处置一批自有矿权及有关低效闲置资产，落实地质公共数据资源资产化工作要求。（**责任领导：易万元、杨明银，责任处室：财务处、地质勘察处、科技处，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制定局属

单位企业治理提升三年工作方案，进一步理顺事企关系，规范资产、投资、用工、薪酬管理。〔**责任领导：庞红艳、易万元、胡清乐**，**责任处室：工程地质处、财务处、组织人事处、机关党委（机关纪委）**，**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支持地调院落实全省科研院所薪酬制度改革试点工作任务。（**责任领导：庞红艳**，**责任处室：组织人事处**，**责任单位：地调院**）创新支出方式，探索“拨改投”有效路径。（**责任领导：易万元**，**责任处室：财务处**，**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规范业务分包管理，管控经营风险。（**责任领导：胡清乐**，**责任处室：工程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探索建立安全生产、质量监督与业务、纪检、工会协同监管机制，常态化开展“四不两直”巡回检查、交叉督查。（**责任领导：刘永生**，**责任处室：质量监督处**，**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统筹做好国家安全、平安建设、法治建设、内部审计、信访、保密、网信安全管理、档案管理等工作。（**责任领导：胡清乐、刘永生**，**责任处室：办公室、发展规划处、质量监督处**，**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

七、持续夯实保障基础

15. 强化党建引领。坚持和完善“思想引领、学习在先”机制，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持续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宣传教育，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和地质工作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推动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落实见效。（**责任领导：林常伦**，**责任处室：机关党委**，**责任单位：**

局属各单位)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深入开展集中教育。强化政治机关意识教育,建设模范机关。开展中国共产党成立105周年庆祝活动,评选表彰“两优一先”。实化党建分类指导,开展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系列专项行动,擦亮“双比双争双建”党建品牌。细化落实党建主体责任清单,压紧压实“一岗双责”。完成局直机关党委换届,有序推进基层党组织换届选举。压实意识形态责任制,大力弘扬“三大精神”,深化精神文明创建。

(责任领导:庞红艳,责任处室:机关党委,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做好群团和统战工作。(责任领导:庞红艳、易万元、杨明银,责任处室:机关党委、科技处、地质工会,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全面落实中央巡视反馈意见政府系统牵头事项和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责任领导:庞红艳、刘永生,责任处室:机关党委、环境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

16.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强化政治监督,推动加强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加强局属单位“一把手”和班子成员监督、“三重一大”事项监督以及关键领域、重要岗位人员监督。强化正风肃纪,以经常性学习教育为基础,以压实责任为关键,以风腐同查同治为抓手,巩固拓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成果,持续优化政治生态。强化标本兼治,加强权力监督制约和责任落实,深化廉洁文化建设和以案促改促治,严肃查处重点领域腐败、新型腐败和隐性腐败,巩固拓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成果和巡视巡察成果,一体推进“三不腐”。强化自我革命,持续开展“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年”行动,锻

造政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廉洁过硬的纪检队伍。〔**责任领导：庞红艳，责任处室：机关党委（机关纪委），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

17. 加强干部人才队伍建设。完善与核心业务深度匹配的专业技术人才模型、兼具领导力与专业素养的领导干部模型、适应企业发展需求的市场化用工模型，建立贯穿人才引进、培养、使用、发展全过程的闭环考核评价机制。坚持重品行、重实干、重实绩的鲜明选人用人导向，选优配强局属单位新一届领导班子，动态管理优秀年轻干部储备库。按需制定发布年度高精紧缺人才专项招引目录，通过“团队式引进”“项目制合作”等多元化方式，靶向引进国内外顶尖专家和核心创新力量。持续实施干部综合素质提升行动，分层分类开展理论学习、专业训练、实践锻炼，巩固“跟班学习”“师徒制”培养成效。（**责任领导：庞红艳，责任处室：组织人事处，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探索建立高层次人才共用柔性机制。打破单位间、区域间人才使用壁垒，发挥研用协同创新引领作用，建强总工程师队伍和“博士科技创新先锋队”，选树推荐自然资源部高层次科技创新人才、省楚天英才计划、青年人才托举工程等优秀拔尖人才。（**责任领导：庞红艳、杨明银，责任处室：组织人事处、科技处，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

18. 提高职工凝聚力向心力。开展“十四五”地质工作成效系列宣传，更新《走进湖北地质》宣传册、宣传片，完成局史陈列室建设。（**责任领导：胡清乐，责任处室：办公室、发展规划**

处，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规范召开职工代表大会，提升基层决策和管理民主性。持续开展“六比一创”劳动竞赛和地质职业技能竞赛活动。（责任领导：易万元，责任处室：地质工会，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做好离退休干部职工、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和局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工作。（责任领导：庞红艳，责任处室：组织人事处、离退休干部处，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推进地质七大队、省水地质大队、湖北国土职院基地建设。（责任领导：易万元、胡清乐，责任处室：发展规划处、财务处、工程地质处，责任单位：局属有关单位）加强职工文体活动阵地建设，支持局属单位打造多功能“职工之家”。举办全局第九届职工运动会、全局职工气排球比赛。（责任领导：易万元，责任处室：地质工会，责任单位：局属各单位）



扫码读要点



一图读懂 2026 年要点

抄送：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省人大城乡建设与环境保护委员会、省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自然资源部办公厅、中国地质调查局及中央在鄂有关地质机构，省自然资源厅和有关部门；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

湖北省地质局办公室

2026年2月6日印发

